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魯木·伊木伊
電話：03-8462860#580
傳真：03-8572660
電子信箱：lomod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100475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、110 學年度「12 年國教原住民族文化科學模組製作研習班」實施計畫與報名簡章、國立清華大學 函
(376550000A_1110047554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10047554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_1110047554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清華大學辦理110學年度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原住民族文化科學模組製作研習班」花蓮場活動，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惠予參加教師公假登記課務排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3月7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10028130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班活動原訂於111年1月21日至111年1月23日辦理。前因疫情影響，延至111年5月27日(星期五)至5月29日(星期日)，假花蓮藍天麗池飯店(地址：花蓮縣花蓮市中正路590號)辦理。
- 三、參加對象：現職普通高中、技術高中、綜合高中、國中小學專任教師、代理教師與實習教師、各大學在學師資生、原住民族教育相關教師、族語教師、各區原住民族課程協作中心專職人員。

電子文
騎

5

111/03/09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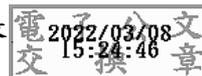
1110001012

四、相關課程資訊詳如附件，請協助公告並轉知相關教師、族語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惠予核給參加教師公假排代。

五、倘報名上有疑義，請逕洽國立清華大學陳小姐（聯絡電話：03-5715131轉35138，電子信箱：liyuchen@mx.nthu.edu.tw）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、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主任呂國良校長



裝

訂

線

